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103 年度第 4 次「緩起訴處分金執行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3 年 08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本署二樓會議室

主持人：主任檢察官柯怡如

記錄：李秋嬋

出席人員：檢察官洪政和、主任觀護人佘青樺、書記官長楊仁杰、紀錄科
代理科長張洲維

請假人員：主任檢察官王亞樵

列席人員：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行陳廷文總幹事、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支
用查核評估小組委員會計室主任陳美華、政風室主任張維民

壹、 主持人報告：(略)

貳、 業務報告：本小組外聘委員洪若和教授因工作繁忙，已口頭請辭。

參、 審核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103 年度榮譽觀護人特殊訓練研習」
計畫申請案。

陳總幹事報告：申請表運用概要金額部分誤繕修正如下：交通費單
價修正為一天 24,000 元、餐費數量修正為 21 餐、餐盒點心合計修
正為 5600 元。

決議：通過核定緩起訴處分金新台幣 211,872 元整。

肆、 綜合討論及臨時動議：

執行秘書李秋嬋：日前臺東市富岡社區發展協會來函申請 104 年度緩
起訴處分金補助，應如何處理？

楊書記官長意見：因緩起訴處分相關法條自修法後，緩起訴處分金補
助款如何運作，尚待上級統一規定後再行處理，本件函復暫不予受理。

★主席裁示：依官長意見辦理。

緩起訴處分金執行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伍、主持人結論：（略）

陸、散會（103年8月27日上午8時50分）。